

新北市立鷺江國中 111 學年度 英語表達能力競賽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(一) 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當年度發布之公文辦理。

(二) 本校行事曆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提供學生學習英語文成果發表與展演的機會，進而提升英語活用能力，達到讓英語生活化，活潑化之學習目標。

參、報名截止日期：10 月 6 日（四）止。

肆、比賽方式：（班上語資生參賽，請由語資班老師推薦報名）

項目	參加對象	評審標準	內容規定	比賽時間 11/14(一)	比賽地點
作文	● 八年級各班派代表至少 1 人參賽，至多 2 人。 ● 七、九年級自由參加。	1. 內容 45% 2. 組織結構 15% 3. 文法 15% 4. 修辭 15% 5. 標點、拼字 10%	1. 根據題目單所提供圖片或敘述，寫出一篇至少 100 字短文。 2. 須抄寫題目。 3. 禁止攜帶英語字典或電子辭典。 4. 一律用藍或黑原子筆書寫 5. 文中不得出現參賽者的真實姓名或就讀班級。	第 3、4 節 每人 60 分鐘	依實際報名人數進行調整，再行公告
演說	● 七、八年級各班派代表至少 1 人參賽，至多 2 人。 ● 九年級自由參加。	1. 內容(思想、組織結構、修辭) 45% 2. 語言表達能力 35% (發音、流暢度) 3. 儀態 20%	1. 現場抽題（準備 20 分鐘） 2. 流程： 抽題→隔離準備→上台說故事 3. 準備時僅能攜帶紙筆及字典，不得攜帶任何圖片及道具。 4. 上台不得帶稿。	第 3、4 節 每人約 2 分～2 分 30 秒，不足 2 分或超過 2 分 30 秒，每 30 秒扣一分，不足 30 秒以 30 秒計。滿 2 分鐘按第一次鈴，滿 2 分 30 秒按第二次鈴結束。	依實際報名人數進行調整，再行公告

伍、錄取名額與獎勵：(1)參加者皆可記優點 5 支。

(2)各組各年級錄取前三名，頒發獎狀、獎品及嘉獎一支。

(3)若需代表參加校外比賽，以九、八、七年級順序的第一名代表參加。

陸：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新北市立鷺江國中 英語表達能力競賽報名表

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

請學藝股長於 10/6（四）前，將報名表交回教務處

（九年級若無人參加，仍須簽名寫無，繳回此表）

★各項目報名對象：

（班上語資生參賽，請由語資班老師推薦報名，不列入原班報名表中，作文、演說語資生推薦單項不超過 5 人）

（一）演說：七、八年級各班派代表至少 1 名參賽，至多 2 名。九年級自由參加。

（二）作文：八年級每班至少派代表 1 名參賽，至多 2 名。七、九年級自由參加。

	比賽項目	座號	姓名	比賽項目	座號	姓名
選手 1	演說			作文		
選手 2	演說			作文		

英語老師簽名：_____

導師簽名：_____